

总第10155号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8
邮发代号:31—2 热线电话/传真:(0571)88860470 88852349
电子版:www.zjrrb.com
E-mail:zhj9759@163.com
地址:杭州市余杭塘路69号12号楼115室 邮编:310012

下班途中遇山体滑坡致颅脑损伤 女职工意外受伤是否应认定为工伤



徐土根领着记者来到事发现场,如今,上面的石头还摇摇欲坠,随时都可能掉下来砸到行人或车上。

记者冯伟祥 摄



事发当日下午,事发地已经发生过一次山体滑坡,碎石散落一地,占据了一半道路。

目击工友 摄

■记者冯伟祥

建德一女职工骑电动车下班途中,因遭遇山体滑坡导致颅脑受伤,目前,这名女职工申请工伤认定受阻。

此案引出的问题是:劳动者在上下班途中受到机动车事故以外的伤害,如遭遇自然灾害等,是否应认定为工伤?

飞来横祸:女职工下班途中因山体滑坡导致颅脑损伤

这名遭遇飞来横祸的女职工叫过晓珍,去年4月17日,她与杭州新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新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之后,过晓珍被新新公司派遣至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分公司(以下简称农夫山泉建德分公司)工作。

据过晓珍回忆,今年7月5日晚8时10分许,她骑电动自

行车下班,当时天下着雨,她穿着雨衣,戴着头盔,骑行到事发地点时,头部突然被什么东西砸了一下,连人带车倒在地上,很快什么也不知道了。

事故发生后,过晓珍的同事发现她趴倒在山体滑坡的碎石堆中,电动自行车倒在一侧,就向公司值班干部报告。随后,过晓珍被送往建德市第一人民医院救治。当晚11时许,她被该院脑外科收住入院,一直处于昏迷状态,到7月8日才神清。

8月19日,记者来到建德市第一人民医院进行采访。主任医师郑绍俭告诉记者,过晓珍的病情诊断为脑挫裂伤、颅底骨折、眼眶骨折、眼球挫伤、肺挫伤、多处软组织挫伤以及外伤性精神障碍(偏执性精神障碍),还需进一步康复治疗。

但8月22日过晓珍就从医院出院了。“家庭条件本来就不

好,为了给老婆治病,借了不少债务,只好提前出院了。”问及原因,她的老公徐土根如是说。他还告诉记者,除了事发当晚农夫山泉建德分公司的相关工作人员把过晓珍送到医院外,无论是新新公司还是农夫山泉公司,自始至终没有到医院探望过一次。“这让我们感到心寒”。

记者了解到,事发当天下午事发地就已经发生过一次山体滑坡,从山上滚下来的大小石头占据了半条道路,至事发时一直没有清理。

工伤认定受阻:人社局表示因没有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中止工伤认定

对于这起事故,建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只出具了一纸证明。

今年7月22日,新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向建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交了工伤认定申请书。同日,建德市人社局予以受理。

然而,7月30日,建德市人社局作出了通知书,表示对工伤认定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需向我局提交《建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明确事故责任)”,为此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二十条第三款之规定,决定对本案中止工伤认定。

《工伤保险条例》第二十条第三款为:“作出工伤认定决定需要以司法机关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结论为依据的,在司法机关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尚未作出结论期间,作出工伤认定决定的时限中止。”显然,建德市人社局认为要以建德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作为认定工伤的依据。

那么,当地交警部门有何说法呢?

记者来到建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事故处理中队了解情况。处理这起事故的中队指导员钟晓华告诉记者,这是自然灾害引起的道路意外事故,不是交警管的,因此不能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只能出具事故认定证明。

观点:劳动者在上下班途中受到机动车事故以外的伤害,是否应按工伤对待?

这名女职工的遭遇引起了工会组织的关注。

记者就此采访了相关人

士。长期从事工会维权工作的遂昌县总工会经济保障部部长叶圣和认为,交通事故是指车辆在道路上因过错或者意外造成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事件,过晓珍下班骑电动车回家途中,在必经

的线路、合理的时间内,由于山体滑坡发生的是道路交通事故意外事故,属于道路交通事故的范畴,且其本人无过错,没有任何责任,因此,应当认定为工伤。

叶圣和表示,至于发生山体滑坡因此造成公路上碎石堆成了路障,具体责任属于哪个部

门,有待有关部门确定。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六项规定,职工在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伤害的,应当认定为工伤。

第七项同时规定:职工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也应当认定为工伤。

“法律不可能把所有情形都罗列进去。”叶圣和表示,职工上下班途中遇到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而受伤的,应当认定为工伤。

记者在进一步采访中获悉,叶圣和的观点在一些外省市的司法实践中得到了支持。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我省劳动争议案件若干疑难问题处理的参考意见》明确:“劳动者在上下班途中受到机动车事

故以外的伤害,如受到歹徒袭击、遭遇自然灾害、制止他人犯罪等,只要不是由于劳动者的故意造成的,应按工伤对待。”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工伤行政诉讼案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则规定:“职工在上班或下班的合理路线与合理时间中受到事故伤害,劳动保障行政部

门认定为工伤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徐土根认为,他的妻子是在下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而且她本人没有任何过错,应当认定为工伤。事发至今,他一直在到处奔波讨说法。

对此,本报将予以跟踪报

潜规则让8名白衣天使沾污点 ——永嘉查处医疗器械采购腐败案纪实

■通讯员滕理忠、胡静

记者冯伟祥

长袖善舞,套取好感

在这次被查办的所有卫生系统涉案人员中,每一个案件的审查报告里都有易海涛的名字。那么,易海涛究竟何许人也?她缘何能如此长袖善舞?

在采访时,易海涛告诉人们:她早年毕业于温州卫校,从事临床医学专业,面对各类医药代表,看到他们可观的收入与自己微薄工资相比,心里不平衡。易海涛在几番内心挣扎后,决定下海经商。

辞职后,易海涛除了宣

传她代理的产品较好外,更是打出感情牌。为能够接近永嘉县卫生系统的领导干部,特别是为取得分管采购工作的副局长邵永呈的信任,易海涛很费了一番心思。她知道,邵从部队转业到地方工作后,仍然把握着一个领导干部的原则和底

线。在与易海涛熟悉后,邵永呈对易海涛提出的一些不违反原则的事情给予帮助,另外,在医疗器械采购业务上没有给她更多的帮助,这对她来说是今后拓展更多医疗

器械业务的一个障碍。为处

理好与邵永呈的关系,她特

别地对邵的工作经历进行打

探。当她了解到邵曾经在永

嘉县民政局工作过时,特意

找到能说上话的熟人向邵永

呈推荐自己。此后,她到邵

的办公室才敢不时地给他送

条皮带、领带或衬衣等小

件物品,以此取得邵的认

可和好感。

她对其他的卫生院领导

也是同样的手段。在熟人介

绍后,她在拜访基层卫生院

的有关业务中,从不会让人

国家发改委两官员在杭州被公诉

本报讯 记者冯伟祥

报道 日前,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检察院决定,依法对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金融司信用处原处长苏崇波以涉嫌受贿罪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2014年6月,时任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金融司证券处处长的苏崇波在国家发改委主管的《中国改革报》上撰文,谈“改革优化工作程序监督制约权力运行”,提

委财政金融司证券处原副调研员魏星以涉嫌受贿罪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2014年6月,时任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金融司证券处处长的苏崇波在国家发改委主管的《中国改革报》上撰文,谈“改革优化工作程序监督制约权力运行”,提

出如何完善政策措施,增强政策透明度,“将企业债券工作由过去通常所说的权力工作变成一项普通办文工作”,“除有密级或涉及敏感事项文件以外,所有文件办理过程向全委同志公开”,并以“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作为文章的结尾。

出如何完善政策措施,增强政策透明度,“将企业债券工作由过去通常所说的权力工作变成一项普通办文工作”,“除有密级或涉及敏感事项文件以外,所有文件办理过程向全委同志公开”,并以“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作为文章的结尾。

将由医疗器械的销售“明星”而渐然黯淡。

面对诱惑,他们的拒绝不再坚决了

涉案的8名卫生系统领导干部均表示,自己在面对第一次行贿时是坚决拒绝的,但面对行贿人持之以恒的金钱攻势,放松了警惕。

这种思想转变是恐怖的,在到案后的悔过书上,多人提及是因为受医疗行业潜规则的影响,放松了对自己的思想警惕。在他们看来,为医疗器械供应商提供便利后,收受一定的好处费早已成为行业里一种心照不宣的约定。

在面对行贿人的金钱攻势下,不少人拒腐防变的意识不断减弱,逐渐从被动收受向坦然接受转变。在查处的8名卫生系统工作人员中,部分人还转变成主动索取行贿人钱物,包括要求行贿人报销私人发票、以借为名索贿等行为。

但是易海涛的下场也是令人唏嘘的,她即将因涉嫌行贿罪被起诉,她的人生也

进入司法程序。

意识流

跪拜领导 是文化沦陷

■阮向民

跪地跪父母这一说。在企业文化中渗透感恩文化,也确是一种值得褒奖的探索,即使真如火锅店负责人所言,跪拜礼是出于感恩文化的设计,但在大庭广众之下,让员工行三跪九叩之礼,就不得不面临公众的追问。首先,感恩文化是否通过这一跪一拜就能实现?孝道讲求的是内化于心,也只有内化于心,才能外化于行。其二,员工集体下跪,是他们发自内心的情感表达吗?企业是否尊重了每名员工的真实意愿,如果一家企业的领导尚没学会对员工最起码的人格尊重,谈企业文化是否有点奢侈?

厘清了那对看似不对称的信息,以及对于所谓企业文化的回应,我们对这一跪拜事件大致就有一个解读的脉络:员工行集体跪拜大礼,感的是“领导给我饭碗”的恩,跪的是权力,拜的是专治。可笑的是,企业领导们居然运用文化来装点内心的霸道和蛮横。这不是文化的复兴,而是文化的沦陷。

用所谓的企业文化将员工摁倒在地,并非沈阳这家火锅店的独创。劳顿一下“度娘”,在哈尔滨,在大连,在重庆,在佛山,类似的场景一再上演。跪拜,这一看起来心悦诚服的极致举动,真能让员工学会感恩,真能给企业带来凝聚力?恐怕有些异想天开了。没有尊重,哪来信任?这浅显不过的道理,在员工一次次用脚投票中,早就得到了最生动的印证。用牺牲员工人格为代价的跪拜之礼,同样在消耗着企业的人格。

回到文化这个话题。在中国的传统文化中,确有跪天